

2024 台中鍋烤節

合作店家招募暨票選抽獎活動簡章

壹、目的

2023「台中鍋烤節」首創火鍋燒烤主題城市品牌活動，透過「台中通暨購物節 APP」線上投票，吸引 489 間店家參加，票選活動總投票數達 442 萬 9,684 張；鑒於 2023「台中鍋烤節」深獲好評，今年度將延續辦理，以廣納在地優質店家為目標，辦理「十大火鍋、燒烤店家票選」及抽獎活動，串連實體通路、運用媒體平台宣傳資源創造互利關係，帶動實質消費並促進地方鍋烤店家經濟之提升，活絡整體鍋烤商機。

貳、執行單位

- 一、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
- 二、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 三、承辦單位：聯利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參、活動平台: 台中通暨購物節 APP(以下簡稱 APP)

肆、合作店家招募資格

- 一、於臺中市具有實體位置販售火鍋或燒烤之店家。
- 二、須有公司登記/商業登記/稅籍登記(其中一項)。
- 三、機關保有最終招募資格認定之權利。

伍、參賽店家定義

- 一、合作店家: 報名參加「2024 台中鍋烤節」票選及相關活動之店家即稱合作店家。
- 二、抵用券店家: 合作店家接受民眾持鍋烤抵用券至店家消費抵用者，即稱抵用券店家。
- 三、類別:
 - (一)火鍋類：販售火鍋之美食店家，可為已經烹飪完成販售的外帶鍋物或提供顧客於店內自行涮煮之形式；種類包含但不限於小火鍋、鴛鴦鍋、麻辣鍋、中式、韓式、日式、泰式...等各類鍋物。
 - (二)燒烤類：販售燒烤之美食店家，可為串燒類或提供顧客自行燒烤之形式；種類包含但不限於串烤、烤肉、燒肉、中式、韓式、日式...等各類燒烤。

陸、參賽組別

- 一、火鍋類及燒烤類各分兩組，組別如下：
 - (一) 品牌店家組。

(二) 巷弄美食組。

- 二、以上參加組別**原則由店家自行挑選，唯不得重複報名組別**(例：同一店家不得同時報名品牌店家組及巷弄美食組)，同一品牌於本市擁有 5 家以上分店或加盟店者，建議報名品牌店家組。
- 三、同一品牌或店名相同之分店或加盟店，**原則應為同一組別，主辦單位保有調整店家報名類別之權利。**
- 四、為利公平性，二家分店以上之業者參與本活動，同一品牌同時位列前五名者，僅得取一家名次優先者進入前五名。

柒、報名辦法

-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3 年 7 月 14 日(日)中午 12:00 止。
- 二、報名方式及應備文件：
 - (一) 7 月 14 日中午 12:00 前完成報名，採網路表單或電話報名，至線上報名專區填寫報名表單及應備文件完成報名。報名網址：<https://www.surveycake.com/s/DdGrR>，或聯繫活動小組進行報名(活動小組：04-23800592，服務時間：周一至周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
 - (二) 應備文件須包含「活動參與同意書」，報名店家須親筆簽章或用印後，以掃描或拍照方式上傳線上報名專區。

捌、民眾票選及抵用券使用方式

- 一、民眾票選
 - 十大火鍋、燒烤店家票選方式由民眾透過 APP 票選，票選結果彙整後，結果將於 APP 及經發局官網公布獲獎店家名單。
 - (一) APP 票選時間：113 年 7 月 15 日(一)00:00 至 113 年 8 月 15 日(四)23:59 止。
 - (二) 票選方式：
民眾申請 APP 會員並進入 APP「台中鍋烤節」專區投票。會員每天可針對 4 組別各投 3-5 票(每組別至多投 5 票，組別有：火鍋-品牌店家組、火鍋-巷弄美食組、燒烤-品牌店家組、燒烤-巷弄美食組，共 4 組別)，每組別每日投票後可獲得 1 次抽獎機會，4 組別皆投票即可獲得 4 次抽獎機會。
 - (三) 票選結果預計於 113 年 8 月 21 日公布，並同時於活動 APP 平台露出，各組別票選出前五名。
- 二、抵用券使用方式
 - (一) 民眾參加 APP 票選投票者，可參與活動抽獎，將分三階段自參加

名單中抽出共 300 位幸運民眾。贈送每位價值 10,000 元之鍋烤抵用券(屬於無償取得之抵用券性質，不開立發票)，民眾可憑抵用券至抵用券店家用餐。

(二)民眾抽中價值 10,000 元之鍋烤抵用券，將 APP 內發放予中獎者，抵用券店家請於報名表上註明是否參與抵用券兌換活動(受理中獎者持 APP 至店內消費抵用)，參加後不得拒絕民眾使用，抵用券視同現金，可與店內其他優惠活動併用。

(三)使用期限為第一階段中獎者公布後一周後(預計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9 月 30 日止，店家收受抵用券後，請於 113 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期間依據收受抵用券之數量對應金額開立發票或收據向承辦廠商辦理經費核銷(民眾兌換抵用券時，不再開立統一發票予消費者)。

●請款發票開立資訊如下●

抬頭：高碕設計傳播有限公司、統編：16539688

(四)鍋烤抵用券使用兌換：鍋烤抵用券操作於 APP 內完成，主辦單位將發配予店家專用銷券密碼，店家端工作人員操作時務必與中獎者雙方確認後再行抵用操作，避免引發爭議問題，如有不慎操作錯誤者，請與民眾妥善處理，APP 無法針對操作錯誤之動作復原。

玖、頒發獎項

- 一、火鍋(品牌店家、巷弄美食)與燒烤(品牌店家、巷弄美食)分別頒發十大燒烤及十大火鍋店家標章獎牌，並由市府長官擇期親赴得獎店家張貼紅榜恭賀。
- 二、得獎業者行銷資源協助：將以主流電視、平面媒體、網站宣傳等管道發佈得獎新聞，增加得獎廠商曝光機會，以及得使用主題 LOGO 於產品包裝設計或相關宣傳活動。

壹拾、店家配合事項與權利

- 一、票選得獎店家如經查有違反本簡章規定，經營不實、違反法令或有發生爭議事件致影響社會觀感或本獎項形象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得獎資格，收回其獎項。
- 二、合作店家配合事項：
 - (一)合作店家如有下列情事之一，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與本活動之資格：
 1. 未能於規定日期前完成報名手續或提供相關資料。

2. 申請資料有隱匿、虛偽等不實情事。
3. 店家拒絕配合活動宣傳。
4. 店家於活動期間營業狀態屬歇業者或停業時間超過活動期間一半(16日)以上者。
5. 若經證實發生重大食品安全、意外事件或其他足以影響社會觀感之事件者。
6. 經證實優惠內容與申報不實、擅自變更優惠內容未提報者等，經主辦單位通知後仍不改善者。
7. 無故或片面退出合作店家行列者。
8. 其他經主辦單位認定未配合或未盡義務之情事者。

(二) 為推廣 2024 台中鍋烤節活動，店家配合活動推出各項優惠，請於報名時註明，如有意願提供餐券響應活動之店家，請將餐券之內容一併填列，以利協助行銷推廣。

(三) 店家加入合作店家，視為參加 2024 台中鍋烤節整體系列活動，如需中途退出，為避免後續爭議，需簽署切結，拒絕簽署者視同繼續參與。

(四) 同意因推廣需要，刊登台中鍋烤節合作店家之名稱、電話、地址及網頁等相關資訊；主辦單位對店家有授予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之權利，並擁有相關圖文之編製及重製成光碟、書刊或其他形式宣傳物之永久使用權。

(五) 因應整體活動宣傳，店家須配合台中鍋烤節之相關宣傳，並提供消費者相關活動諮詢之義務：

1. 合作店家活動解說：合作店家須具備解說本活動之基本知識能力，供民眾洽詢。
2. 合作店家應配合於店內露出活動相關文宣品：須於店面確實張貼海報(或布條)、擺設桌卡、合作店家促銷活動文宣.....等，且工作人員務必充分了解活動內容，並得以向民眾解說，共同宣傳活動。

三、合作店家相關權利：

(一) 主題網站資訊曝光：各合作店家之介紹及優惠方案等資訊，將置於官方網站及 APP 上供民眾查詢。

(二) 臺中市政府各局處辦理相關活動時，優先考量以合作店家做邀約或購買。

(三) 在宣傳及舉辦期間，相關宣傳活動適時露出合作店家之訊息。

(四) 視合作店家優惠條件及配合情形於相關通路露出宣傳。

(五) 以上合作店家資訊曝光及宣傳活動訊息露出之版位及形式，以主辦單位解釋為準。

壹拾壹、其他注意事項

- 一、凡報名參加者，視為同意遵守本活動一切規範，如有未盡事宜或任何更新事項將於活動網站公告之。
- 二、主辦單位保有修改、變更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如有未盡說明之事宜，悉依主辦單位相關規定或解釋，並得隨時補充公告之。

2024 台中鍋烤節 店家招募暨票選抽獎活動

活動參與同意書

一、本公司_____已詳閱「合作店家招募暨票選抽獎活動簡章」，**同意報名**加入台中鍋烤節合作店家，全程配合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舉辦之「2024 台中鍋烤節 店家招募暨票選抽獎活動」相關配合事項，並同意遵守簡章相關權利義務及規範。

二、活動期間民眾參加網路票選投票者，可參與活動抽獎，將抽出300位民眾贈送每位10,000元之鍋烤抵用券。是否同意得獎民眾持鍋烤抵用券至店內消費抵用?(請勾選)

☐是 (如同意使用抵用券，請店家務必了解相關使用辦法並確實向店家前台人員佈達活動訊息，抵用券等同現金，與店內優惠活動可併用)

☐否

此致

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店 家 名 稱：

營業登記名稱：(簽章)

負 責 人：(簽章)

統 一 編 號：

地 址：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月 日